

韶关市公安局曲江分局罚没机动车一辆第三次拍卖会参考资料（项目编号：CQ20250804）
（韶关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2025 年第 65 期）

拍卖平台：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网址：<https://ythpt.sg.gov.cn>）

拍卖开始自由竞价时间：2025 年 12 月 3 日上午 9 时至 10 时。

一、拍卖标的：

编号	标的名称	品牌型号	注册日期	车辆识别代号	保证金	起拍价	增价幅度	违章情况
1	罚没粤 FCB597 小型普通客车	五菱牌 LZW6448EA6	2019/9/27	LZWADAGA1KC824312	3000 元	8320 元	20 元	无

二、竞买人资格：

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的企业、其他组织机构和个人均可报名参加竞买（竞买人须符合成交车辆在落户地车辆落户条件）。

三、意向竞买人报名手续的办理：

（一）意向竞买人通过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韶关市）完成用户账号注册后，登录广东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韶关市），跳转至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进行网上报名，提交竞买报名资格材料时上传以下证明文件及资料：

1、企业及其他组织机构竞买的提交营业执照或法人证书、代码证书等证明文件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身份证明文件（复

印件加盖公章)，个人竞买的提交身份证明文件。

2、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下载打印的标的《竞买申请书》签名盖章件。

（二）、意向竞买人完成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竞买报名手续后，由本公司对竞买人上传的资格材料进行审核，意向竞买人需递交竞买报名时上传的资格材料的原件供本公司核对。

（三）、通过资格审核的竞买人在《拍卖公告》规定的时间内，将保证金经竞买人的银行账户，以银行账户转账方式（不建议其他转账方式，以免影响后期退保）足额汇入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生成的子账号，以到账为准，逾期视为无效。

（四）、竞买人缴纳的保证金到账后，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自动给予竞买人竞价资格。

四、保证金规则：

（一）、未被确认为买受人（或称竞得人，下同）及未出现违法违规等情形的竞买人的保证金在拍卖结束后次日起，由本公司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在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二）、存在误转保证金、转入保证金数额有误、现金存入、他人代缴等情况的竞买人的保证金，需由竞买人提供《保证金退还申请表》、保证金缴款的相关凭证及竞买人身份证明文件等材料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申请按特殊退保的流程退回保证金。

（三）、买受人的保证金在按约定签订相关文件及付清标的相关款项并办理完标的移交及相关手续后，经委托人同意通知本公司，由本公司向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申请在七个工作日内按原账户全额无息原路退回。

五、拍卖的实施及确认买受人方式：

（一）、竞买人取得本公司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举行的拍卖会竞价资格后，即视为充分理解并遵守本公司的《拍卖公告》及相关附件的约定和要求，已完成对标的现场踏勘和察看，且已知悉和接受标的的现状与瑕疵，愿意承担拍卖风险和法律责任。

（二）、本公司按标的看样时的现场现状在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拍卖，《拍卖公告》及相关附件等相关文件关于标的名称、数量、范围、规格、品质等方面的说明及数据仅供参考，如有误差，成交价不作调整，委托人和本公司不作任何承诺和不承担标的瑕疵担保责任。

（三）、竞买人按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设定的程序和要求参与网上竞价，网上竞价的时间以韶关市公共资源交易一体化平台的计时为准，竞买人一经参与网上竞价，不得撤回，应对其的竞价行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拍卖方式：网上竞价。

（五）、本次拍卖不设优先权。

（六）、确认买受人方式：网上竞价结束后，交易平台将报价最高的竞买人确认为买受人，其最高报价被交易平台确认为竞得价。

六、成交后的手续及违约责任：

（一）、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后二个工作日内与本公司签订《网上竞价成交凭证》和《拍卖成交确认书》，否则视为

自动放弃标的竞得权（弃标）。

（二）、买受人须在拍卖成交后三个工作日内向委托人指定帐户支付成交款及评估费 1900 元、向本公司指定帐户支付佣金（佣金比例：成交价×5%）。

（三）、买受人缴齐全部成交款项后，委托人将根据标的成交情况提请人民法院为买受人出具裁定书和协助执行通知书等相关法律文书，供买受人办理标的权属变更手续。标的已发生存在的交通违章违法记录（以车管部门实际登记为准）由买受人自行处理，交通违章违法记录的扣分、罚款本金及加处罚款和滞纳金由买受人承担。

（四）、人民法院出具标的相关法律文书后，委托人与买受人办理标的移交手续，买受人须在法律文书规定期限内自行到相关行政管理部门办理标的权属变更手续。若法律文书没有规定期限，则须在十个工作日内完成。如因买受人的原因逾期未办理标的权属变更手续的，由买受人自行承担相关责任。标的权属变更所产生的一切税、费（包括但不限于过户税费、国家规定车辆成交后由转让方承担的增值税、保险费、年检费、车船税及其他未列示的费用以及前述费用的滞纳金）均由买受人承担支付。如标的出现过期年检、补证、故障修复、缺件、改装和需要复原等问题以及所需费用，均由买受人负责解决和支付。

（五）、若因法律法规、政策变化或其他不能预见的原因导致标的无法办理权属变更的，仅无息退回买受人所实交标的成交价款、评估费、佣金和保证金，买受人不得向委托人、本公司追究责任，委托人、本公司不承担任何责任且不作任何赔（补）偿。无法办理权属变更的标的由委托人收回另行处置，买受人不得损坏标的，并约定在标的移交后至收回前：1、买受人对标的进行清洗、装饰、改装、维修等相关行为的费用，由买受人自行承担；2、买受人违法使用标的的行

为，由买受人负责；3、标的产生的违章，由买受人在收回前予以消除；4、若买受人使标的受损，需承担恢复至移交时状况的维修费用。

（六）、违约责任：本公司约定违约金为标的成交总价的 10%，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不予退回，并由本公司将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转到指定账户根据《民法典》和《拍卖法》的相关条款处置，如违约买受人的保证金不足以弥补本公司与委托人损失的，本公司与委托人可根据《民法典》和《拍卖法》的相关条款追究违约买受人相应的法律责任并有权要求违约买受人赔偿本公司与委托人的损失。

七、本《拍卖会参考资料》的解释权属韶关市拍卖行有限公司。

